

昆明市财政局 文件

昆明市残疾人联合会

昆财社〔2022〕135号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残联: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一般公共预算)的通知》(云财社〔2022〕113号)文件要求,现将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一般公共预算)下达你们(具体分配金额见附表),此款列入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支科目第1100248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

目第 20811 款“残疾人事业”相关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为“51301 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此次下达的资金由各地统筹用于 7 岁以上残疾人康复、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托养服务等方面支出。

三、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请各地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市级做法，将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 附件： 1. 2022 年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一般公共预算）分配表
2. 2022 年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6 月 17 日

昆明市财政局

2022 年 6 月 17 日印发

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第二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区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云财社〔2022〕113号）												合计金额			已下达合计		本次下达合计
				残疾人康复(2081104残疾人康复)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2081105残疾人就业和帮扶)			阳光家园计划(2081105残疾人就业和帮扶)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小计金额	已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金额	已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金额	已下达	本次下达	小计金额	已下达	本次下达								
1	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盘龙区	67.00	67.00	0.00			0.00			0.00	1.07	1.09	-0.02	68.07	68.09	-0.02					
3	五华区	78.00	78.00	0.00			0.00			0.00	2.05	2.05	0.00	80.05	80.05	0.00					
4	官渡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2.16	2.16	0.00	107.16	107.16	0.00					
5	西山区	65.00	65.00	0.00			0.00			0.00	4.13	4.03	0.10	69.13	69.03	0.10					
6	呈贡区	48.00	47.00	1.00			0.00			0.00	0.31	0.32	-0.01	48.31	47.32	0.99					
7	晋宁区	26.00	26.00	0.00			0.00			0.00				26.00	26.00	0.00					
8	富民县	22.00	16.00	6.00			0.00			0.00				22.00	16.00	6.00					
9	宜良县	35.00	31.00	4.00			0.00			0.00				35.00	31.00	4.00					
10	石林县	27.00	22.00	5.00			0.00			0.00				27.00	22.00	5.00					
11	禄劝县	33.00	29.00	4.00	2.55	2.50	0.05			0.00				35.55	31.50	4.05					
12	东川区	25.00	21.00	4.00	4.50		4.50			0.00	2.73	2.70	0.03	32.23	23.70	8.53					
13	寻甸县	35.00	35.00	0.00	2.55	2.50	0.05			0.00				37.55	37.50	0.05					
14	安宁市	35.00	33.00	2.00			0.00			0.00	0.13		0.13	35.13	33.00	2.13					
15	嵩明县	37.04	34.00	3.04			0.00			0.00				37.04	34.00	3.04					
16	阳宗海管 委会						0.00			0.00				0.00	0.00	0.00					
昆明市合计		638.04	609.00	29.04	9.60	5.00	4.60	0.00	0.00	0.00	12.58	12.35	0.23	660.22	626.35	33.87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批）残疾人康复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昆明市）

项目名称		残疾人康复（2081104 残疾人康复）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市级财政部门	昆明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 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29.04		
	其中：中央补助		29.04		
	地方资金				
总 体 目 标	实施期目标				
	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高基本康复服务，为困难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有需求的困难残疾人得到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比例	≥85%	
		时 效 指 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内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效 果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改善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		≥90%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批）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昆明市）

项目名称		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帮扶）		
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4.6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目标：完成 30 人次的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年度工作，帮助农村贫困残疾人提高生产增收能力，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人次	≥30 人次
		质量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1 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生活生产能力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或家属满意度	≥80 %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批）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昆明市）

项目名称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市级财政部门	昆明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昆明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 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0.23	
	其中: 中央补助		0.23	
	地方资金			
总 体 目 标	实施期目标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次数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260 元/人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 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	≥80%

云南省财政厅文件

云财社〔2022〕113号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的通知

各州(市)财政局,镇雄县、宣威市、腾冲市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国发〔2015〕7号)要求,进一步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41号),结合各地扶残助残支出需求、工作绩效、财力状况等因素,经研究,现下达你州(市、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万元,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

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相关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由各地统筹用于 7 岁以上残疾人康复、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以及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等方面支出。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三、各地在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直达标识不变。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项目，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可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省级做法，将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州(市)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各州（市、县）财政部门要与残联密切合作，确保财政资金及时下拨，并结合地方安排的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统筹使用。同时，要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云南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7〕29号）和《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民政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财政部 民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中国残联关于修改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社〔2019〕179号）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分配表
2. 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抄送：财政部，财政部云南监管局，省审计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

云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1日印发

2022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分配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本次下达合计
一、	昆明市	33.87
1	市本级	0.00
2	盘龙区	-0.02
3	五华区	0.00
4	官渡区	0.00
5	西山区	0.10
6	呈贡区	0.99
7	晋宁区	0.00
8	富民县	6.00
9	宜良县	4.00
10	石林县	5.00
11	禄劝县	4.05
12	东川区	8.53
13	寻甸县	0.05
14	安宁市	2.13
15	嵩明县	3.04
16	阳宗海管委会	0.00
二、	昭通市	-65.30
1	市本级	0.00
2	昭阳区	-8.05
3	鲁甸县	-27.05
4	巧家县	1.95
5	盐津县	3.00
6	大关县	10.00
7	永善县	3.00
8	绥江县	-9.05
9	彝良县	-28.05
10	威信县	2.95
11	水富市	6.00
三、	镇雄县	-40.00
四、	曲靖市	-345.14
1	市本级	0.00
2	麒麟区	-0.68
3	沾益区	-28.31
4	马龙区	-37.91
5	富源县	-60.16
6	罗平县	-50.86
7	师宗县	-4.53
8	陆良县	-52.28
9	会泽县	-112.91
10	经开区	2.50

序号	单位	本次下达合计
五、	宣威市	-51.38
六、	玉溪市	176.90
1	市本级	0.00
2	红塔区	20.17
3	江川县	21.55
4	澄江市	15.00
5	通海县	20.05
6	华宁县	22.45
7	易门县	19.55
8	峨山县	20.95
9	新平县	24.05
10	元江县	13.13
七、	红河州	60.75
1	州本级	0.00
2	个旧市	4.05
3	开远市	4.05
4	蒙自市	2.05
5	建水县	1.95
6	石屏县	5.05
7	弥勒县	2.05
8	泸西县	4.05
9	元阳县	3.95
10	红河县	5.05
11	绿春县	9.50
12	屏边县	8.95
13	河口县	6.05
14	金平县	4.00
八、	文山州	-70.98
1	州本级	0.00
2	文山市	-11.45
3	砚山县	-10.45
4	西畴县	-8.95
5	马关县	-18.55
6	丘北县	-6.24
7	广南县	-3.91
8	富宁县	-9.43
9	麻栗坡县	-2.00
九、	普洱市	75.47
1	市本级	0.00
2	思茅区	3.95
3	镇沅县	6.00
4	宁洱县	6.00
5	景东县	8.03
6	景谷县	8.25
7	墨江县	7.05
8	江城县	12.29
9	孟连县	8.95

序号	单位	本次下达合计
10	澜沧县	6.00
11	西盟县	8.95
十、	西双版纳州	-56.95
1	州本级	0.00
2	景洪市	-41.05
3	勐海县	5.05
4	勐腊县	-20.95
十一、	楚雄州	-124.73
1	州本级	0.00
2	楚雄市	-22.45
3	双柏县	-15.60
4	牟定县	-10.25
5	南华县	-16.45
6	姚安县	-16.55
7	大姚县	-7.63
8	永仁县	-10.25
9	元谋县	-3.05
10	武定县	-4.05
11	禄丰市	-18.45
十二、	大理州	-228.67
1	州本级	0.00
2	大理市	3.05
3	祥云县	4.00
4	宾川县	-49.50
5	弥渡县	-12.95
6	永平县	-39.00
7	云龙县	-14.95
8	洱源县	-10.00
9	剑川县	-8.95
10	鹤庆县	-10.00
11	南涧县	-52.45
12	巍山县	-38.97
13	漾濞县	1.05
十三、	保山市	20.20
1	市本级	0.00
2	隆阳区	-0.05
3	施甸县	10.15
4	龙陵县	5.05
5	昌宁县	5.05
十四、	腾冲市	-88.95
十五、	德宏州	29.45
1	州本级	0.00
2	芒市	2.95
3	梁河县	5.95
4	盈江县	9.55
5	陇川县	6.00
6	瑞丽市	5.00

序号	单位	本次下达合计
十六、	丽江市	25.75
1	市本级	0.00
2	玉龙县	4.95
3	古城区	5.95
4	永胜县	3.95
5	华坪县	5.95
6	宁蒗县	4.95
十七、	怒江州	39.35
1	州本级	0.00
2	泸水市	10.70
3	福贡县	12.05
4	兰坪县	9.55
5	贡山县	7.05
十八、	迪庆州	-16.73
1	州本级	0.00
2	香格里拉市	-10.95
3	德钦县	1.60
4	维西县	-7.38
十九、	临沧市	-269.91
1	市本级	0.00
2	临翔区	5.05
3	凤庆县	-28.33
4	云县	-44.95
5	永德县	-28.25
6	镇康县	-54.95
7	双江县	-17.43
8	耿马县	-51.95
9	沧源县	-49.10
合计		-897.00

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州市级财政部门	各州市财政局	州市级主管部门	各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资金 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6343.00		
	其中:中央补助		6343.00		
	地方资金				
总 体 目 标	实施期目标				
	目标1: 通过开展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工作, 为经济困难的视力、听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 为困难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 目标2: 通过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的实施, 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让更多有需求的残疾人获得生产劳动技能, 促进就业增收。 目标3: 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 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目标4: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有需求的困难残疾人得到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比例		≥80%
			培训农村困难残疾人人次		≥3997
			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次		≥7995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次		≥13352
		质量指标	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		1-2门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财政部门下达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260元/人	
	效 益 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 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		≥80%	

